

附件 4 磋商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证明资料

(1) 供应商资格声明（格式）

致新邵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、湖南恒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）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实施条例和 2026 年新邵县农村公路桥梁定期检测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邀请函的规定，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，注册地点为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二段 16 号厂房，全称为湖南湘建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673566439H，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为谭云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二、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三、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。

四、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。

五、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，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：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“较大数额罚款”金额标准的；法律法规、规章、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“较大数额罚款”金额标准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期限届满的，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。

六、我单位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七、与我单位存在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”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（如无，填写“无”）：

1. 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：无

2.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：无

3. 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：无

八、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。

九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：

1.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
2. 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3. 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

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，如有虚假，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注：第二条“良好的商业信誉”是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，无本资格声明第九条情形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湖南湘建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委托代理人：刘永（签字或印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07 月 20 日



九、最后报价

最后报价表

采购代理编号：HNHD-2026-010

项目名称：2026年新邵县农村公路桥梁定期检测服务项目

包号：/ 包名称：2026年新邵县农村公路桥梁定期检测服务项目

项目名称	类别			报价合计（元）	备注
2026年新邵县农村公路桥梁定期检测服务项目	/	/	/	385499.00	
报价合计（元）：小写金额：385499.00（人民币元） 大写金额：叁拾捌万伍仟肆佰玖拾玖元整（人民币元） （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，以大写金额为准）					

供应商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湖南湘建智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（签字或印章）：

刘永

日期：2026年07月20日